

礎與應用研究計畫及關鍵技術發展，提升國防科技研究計畫審查及提案品質。

(二)國防部已依據戰略構想及聯合作戰需求，前瞻國防科技發展藍圖，規劃國機國造、潛艦國造及相關前瞻科技發展，並完成近、中、遠程之發展目標與時間布局，確保科技發展之一貫性與延續性，循序推動建立自主研發能量；另將推動供應鏈之產學合作，輔導供應鏈廠商與國內大學合作，縮短研製期程，提升產品技術水準與品質。

(三)未來，國防部將持續運用與民間產、學、研能量，戮力國防科技研發工作，並藉軍民通用科技轉化國防科研能量等作為，將國防科技與工業能量植基民間，提升國內產業科技水準，以滿足國軍建軍備戰需求，共創國防與經濟發展雙贏局面，達成「國防自主」願景。

(十六)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提振產業創新動能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6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421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15-365)

許委員就提振產業創新動能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一、「五大創新產業」係依循「創新、就業、分配」之經濟發展策略，並順應產業跨世代、跨境、跨領域、跨虛實等發展趨勢，擇定「IOT 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技醫藥」及「國防」，做為驅動臺灣下世代產業成長核心，期建立「深耕在地，連結國際」之產業生態系統，達成智慧臺灣、服務業高值化、非核家園及節能減碳願景。行政院已責成國發會進行計畫協調及審議，俟計畫正式啟動後，該會將發揮政策協調平臺功能及管考，俾落實各計畫推動成效，提升國內投資動能。

二、「五大創新產業」將結合在地優勢及發展條件，打造創新研發產業聚落，各計畫推動方向初步規劃如下：

(一)亞洲矽谷：以桃園為核心，連結矽谷創新能量，帶動國內科技創新，營造具備工業 4.0、物聯網產業聚落基地；打造創新創業生態體系，發展臺灣成為亞洲青年創新 IPO（首次公開發行）中心。

(二)智慧機械：以臺中精密機械產業聚落優勢為基礎，結合物聯網技術，打造臺中成為智慧機械之都，並拓展智慧機械航太、精密醫療器械加工等應用領域，建構整廠輸出能量。

(三)綠能科技：在臺南沙崙成立「創新綠能科技園區」，連結各地研發、製造、人才、資金，發展節能、創能、儲能等相關技術，並協助業者拓展海外系統服務商機。

(四)生技醫藥：掌握未來健康趨勢與需求，依據臺灣優勢聚焦東亞疾病，強化全球連結並與歐美先進國家生技醫藥核心區域接軌，全力打造臺灣成為亞太生技醫藥研發中心。

(五)國防產業：以航太、船艦、資安三大領域為核心，提高國防自主，並積極打進國際供應鏈，期帶動安全（如海巡與警用機艦等）與民生產業（精密機械、新能源等）發展。

三、有關中國大陸發展自主供應鏈，於「五大創新產業」已有相關因應策略，以智慧機械為例，初

步規劃如下：

- (一)提升產業技術水準：結合前瞻趨勢發展關鍵核心技術，建構智慧機械產業平臺並成立「智慧機械發展中心」，打造技術支援服務與系統整合研發中心，全方位提升產業技術水準與競爭力。
- (二)強化優質人才培育：導入智能製造技術服務，強化控制器應用、機電系統整合能力與終端應用人才培育。
- (三)發展獨特利基產業：投入科專計畫資源，建構整合性控制系統，發展具獨特利基之差異化產品，並掌握核心競爭力及自主性。
- (四)建構系統整合能量：挑選已有出口實績與潛力者做為整體解決方案，並持續關注智慧城市、生產力 4.0 等具未來發展性之新興解決方案，拓展系統整合輸出能量。

四、經濟部為推動臺灣經濟結構轉型與永續發展，將「效率驅動」轉換為「創新驅動」，期推動經濟、環境與社會均衡發展，作法如下：

- (一)產業創新研發：推動綠色能源科技創新產業、國防產業、亞洲矽谷計畫、亞太生技醫藥研發產業、智慧機械創新產業、高值材料循環專區及新農業等產業創新研發計畫。其中五大創新基地將做為試煉場域，結合資金、技術、人力、土地，讓製造業與服務業先行試煉，以下游發展牽引整個產業鏈。未來將再引進外資與技術，擴大市場與需求。
- (二)塑造優質投資環境：建立健康透明政商關係，打造產業公平發展環境；重大政策變革或複雜議題，將加強與各界溝通討論；統整調度水、電、土地、人力與人才等資源；健全招商架構，並遵從國際規範、簡化投資程序，以增進投資者信心。
- (三)拓展經貿布局：推動全方位經貿關係，強化新興市場拓銷，告別以往過於依賴單一市場現象；積極參與多邊及雙邊經濟合作及自由貿易談判，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與「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等區域協定；推動「新南向政策」，強化與產業技術先進國家連結度。

(十七)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政府應打造永續發展的新經濟模式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6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8421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1-15-369)

許委員對政府應打造永續發展的新經濟模式所提質詢，經交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查復如下：

為激發臺灣經濟新成長動能，政府將打造一個以創新、就業、分配為核心價值，追求永續發展的新經濟模式，推動措施如次：

一、推動以創新為核心的新經濟模式

政府將以創新作為新經濟之核心價值，推動具有內需含量，及在地化特色的創新產業，聚焦規劃亞洲矽谷計畫、生技醫藥、綠能科技、智慧機械、國防航太等五大創新產業，做為創新經濟的基礎，以提升產業附加價值，進而提供優質的就業條件，提高勞工薪資。